

清华大学2008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3/2021_2022__E6_B8_85_E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3/2021_2022__E6_B8_85_E5_8D_8E_E5_A4_A7_E5_c67_293076.htm)

[5_8D_8E_E5_A4_A7_E5_c67_29307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3/2021_2022__E6_B8_85_E5_8D_8E_E5_A4_A7_E5_c67_293076.htm) 一、报考条件 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社会主义法治事业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； 2.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；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；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. 3.身体健康状况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； 4.原毕业专业为非法学专业。 二、报名 1.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，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，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 2.所有报考我校的考生均须在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报名系统报名（<http://yz.chsi.com.cn/>），报名时间按教育部统一规定。逾期不再补报，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。 3.凡在清华大学参加初试的考生，必须在全国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交纳报名费成功24小时后，登陆我校网上报名系统，打印《2008年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报名信息表》，11月7日前寄（送）到清华大学研招办。11月10～14日可登陆我校网上报名系统查询本人照片，并于12月中旬后上网打印准考证。登陆网址为：<http://tsinghua.cpge.cn/>（教育网）<http://tsinghua.thcic.cn>（公众网）。 4.在外地报名点参加初试的考生在全国网上报名系统报名后，按照当地报名点的要求交报名费、照相。 5.院系代码为“066”，专业代码为“030180”。 三、初试 参加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，时间按国家教育部统一规定进行。考试科目代

码及名称如下： 101统考政治 201英语 398法律硕士联考专业基础课 498法律硕士联考综合课 以上考试科目设置以教育部正式公布的为准。四、参考资料 政治、英语须参加全国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，请参考教育部颁布的最新考试大纲。专业基础课、综合课为全国联考科目，请参考国务院学位办、教育部学生司和司法部法规教育司联合编写的最新考试大纲。五、复试 复试包括外国语水平测试和综合复试。综合复试将采取面试+综合知识笔试方式。综合考试覆盖范围：政治、经济、历史、逻辑、语文、一般科技知识等，以进一步考察学生的专业基础、逻辑推理、综合分析能力、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等综合素质。复试采取差额形式，具体人数根据初试结果确定。复试时综合知识笔试不提供参考书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